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FA ZHAN HOLDINGS LIMITED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5)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發展」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該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審閱，連同上一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924	9,742
銷售成本		<u>(5,859)</u>	<u>(9,265)</u>
毛利		65	477
其他收入		360	8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633	149
分銷成本		(3)	(1,341)
行政開支		(14,706)	(10,75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2	<u>(8,371)</u>	<u>-</u>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22,022)	(11,387)
稅項	5	<u>-</u>	<u>-</u>
期間虧損	6	(22,022)	(11,387)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u>(1,074)</u>	<u>(367)</u>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23,096)</u>	<u>(11,754)</u>
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港仙)		<u>(6.67)</u>	<u>(3.8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05	880
租賃按金		399	399
		<u>2,304</u>	<u>1,279</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	3,64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179	4,9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942	64,039
		<u>55,121</u>	<u>72,60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881	2,610
流動資產淨值			
		<u>54,240</u>	<u>69,99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6,544</u>	<u>71,26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3,301	3,301
儲備		53,243	67,9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			
		<u>56,544</u>	<u>71,269</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u>3,301</u>	<u>151,578</u>	<u>2,411</u>	<u>8,279</u>	<u>6,709</u>	<u>(101,009)</u>	<u>71,269</u>
期間虧損	-	-	-	-	-	(22,022)	(22,022)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1,074)	-	(1,074)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1,074)	(22,022)	(23,096)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8,371	-	-	8,371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301</u>	<u>151,578</u>	<u>2,411</u>	<u>16,650</u>	<u>5,635</u>	<u>(123,031)</u>	<u>56,544</u>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u>2,938</u>	<u>76,559</u>	<u>2,615</u>	-	<u>7,581</u>	<u>(64,203)</u>	<u>25,490</u>
期間虧損	-	-	-	-	-	(11,387)	(11,387)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367)	-	(367)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367)	(11,387)	(11,754)
發行新股份	90	18,810	-	-	-	-	18,900
行使購股權	3	660	(204)	-	-	-	459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52)	-	-	-	-	(52)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31</u>	<u>95,977</u>	<u>2,411</u>	-	<u>7,214</u>	<u>(75,590)</u>	<u>33,04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措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8號之修訂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數額。

分部資料

本集團以單一分部經營及管理其業務，即珠寶批發業務。於中國為太陽能業務新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期內尚未展開營運。執行董事作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於作出有關本集團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決定時僅檢討來自不同地區客戶之收益。由於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評估不同地區之表現，故並無呈列其他分部資料。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3)
外匯收益淨額	<u>633</u>	<u>152</u>
	<u>633</u>	<u>149</u>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任何產生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均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6. 期間虧損

期間虧損已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859	9,2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6	60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488	6,189
銀行利息收入	(23)	(21)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之期間虧損	(22,022)	(11,387)
	千股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0,054	293,882

由於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股權)。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9.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介乎30至120天之信貸期，而計入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之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約為1,207,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本集團並未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結餘已於本中期期間內全數清償。

以下為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	475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內	-	2,859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	306
	<u>-</u>	<u>3,640</u>

1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以下為本集團之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	4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內	-	-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	1
	<u>-</u>	<u>5</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就本集團營運之尚未償付持續成本以及應計開支。

1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1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30,054</u>	<u>3,301</u>

12. 購股權計劃及認股權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決議案所採納，主要目的為向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已授出24,090,000份購股權。所授出之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全部歸屬，並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期間內行使。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約為16,381,000港元。

由於購股權於過往年度全部歸屬，概無金額於本中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本公司根據Suncool認購協議向Suncool AB授出合共24,000,000份行使價為每股認股權證股份2.5港元之認股權證。授出之認股權證可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行使並於各行使期初分三批歸屬，其中(i) 8,000,000份認股權證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可予行使；(ii) 8,000,000份認股權證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可予行使；及(iii) 8,000,000份認股權證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認股權證之估計公平值為23,111,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為數8,371,000港元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授出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國內市場的珠寶批發業務。鑒於全國經濟持續放緩，加上人民幣匯率於本年的波幅較大，打擊消費者信心，不利奢侈品市場發展，令此業務分部的經營情況更為惡劣。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管理層積極發掘其他具潛力商機，致力為集團開拓收入來源。

有見全球對環保能源的需求日漸殷切，同時中國內地政府亦推出了多項有利環保、節能及減少污染與排放的政策，管理層認為綠色能源相關業務乃未來朝陽行業，並於去年七月開始進軍太陽能業務，同時與知名企業建立緊密夥伴關係，包括瑞典領先節能技術研發公司Suncool AB。Suncool AB背景實力雄厚，控股股東包括瑞典政府創投基金Stiftelsen Industrifonden，其為綠色科技行業的領先投資者。

Suncool AB於去年七月透過與本集團簽訂認購協議，更成為本集團股東，管理層相信雙方會繼續加強合作，攜手在中國推動新能源業務的發展。Suncool AB向本集團授出獨家權利及許可，使用以CoolStore專利產品為核心的太陽能加熱及製冷收集器生產技術，於大中華地區推廣太陽能熱驅動室內氣候解決方案及產品。此外，中英低碳創業(江陰)與本集團訂立諮詢協議，提供諮詢服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高級技術人員團隊到瑞典接受Suncool AB專業培訓，其後，Suncool AB亦派多位資深技術顧問到中國進行技術轉移及知識傳授，與本集團余姚團隊實踐將CoolStore冷藏管及集熱器國產化的方案。余姚團隊已掌握相關技術，現正致力進行優化及測試，令產品更符合中國市場需要及規格。與此同時，雙方團隊繼續研發工作，優化整個太陽能加熱及製冷系統，提升效能。

本集團現時在短期租用的臨時生產線進行試產，同時積極接觸潛在客戶，包括教育機構、政府組織、連鎖酒店、醫院、醫藥供應商及冷鏈物流行業等，加強節能減排的教育及推廣本集團產品帶來的顯著效益，務求加快產品推出時的銷售。另外，位於余姚之租賃廠房仍在興建中，預期二零一七年落成，屆時將用作本集團太陽能業務之生產廠房。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太陽能業務，預期此業務為本集團未來的增長動力。今年是中國內地政府「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加上國際社會共同落實「巴黎協定」，為可再生能源產業構建良好發展氛圍。本集團會努力加快CoolStore冷藏管國產化方案。另外，為提升本集團品牌知名度和快速建立太陽能產品營銷渠道，本集團已計劃同時開展分佈式太陽能光伏項目。本集團亦積極參與業內研討會，並在本年十月參與由湖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亞洲開發銀行聯合主辦的「二零一六亞太低碳技術峰會」，成功促進不同層面的低碳技術交流和提升低碳技術領域的投資水平。預期中國內地政府將繼續大力推動節能環保行業政策，本集團將抓住契機，全力支持太陽能業務的發展，以穩佔在中國太陽能製冷市場的重要席位。

珠寶業務方面，本集團預計中國奢侈品市場短期內會繼續萎縮。本集團將對珠寶業務維持審慎方針，穩定業務，嚴謹控制直接與間接成本，保持競爭優勢。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將繼續積極於節能環保領域尋求新商機，以實現為股東締造更大價值的最終目標。

財務回顧

業績回顧

於回顧期間，中國整體經濟下滑，拖累中國珠寶市場的增長，因而對本集團造成影響。消費氣氛不振且疲弱，加上行業惡性競爭，導致本集團銷售額及盈利率下跌。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銷售收益約為5.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7百萬港元減少39%，而毛利率亦由4.9%減少至1.1%。

本集團的期間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4百萬港元增加93%至回顧期間的22.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行政開支因開展新太陽能業務而增加，以及於回顧期間就本公司向Suncool AB授出的認股權證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約8.3百萬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6.7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基本虧損3.9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維持於54.2百萬港元及62.6(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70.0百萬港元及27.8)。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9.9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4.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亦無銀行融資(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總計息借款除以銀行結餘及現金作為權益總額的百分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流動資金所需乃透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以及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本集團與瑞典公司Suncool AB訂立認購協議（「Suncool認購事項」），以認購價每股2.10港元向Suncool AB配發及發行6,000,000股本公司之新股份，及向Suncool AB授予認股權證，以按行使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2.50港元認購合共24,000,000股本公司之新股份（「認股權證」）。本集團亦分別與六名獨立投資者簽訂認購協議（「投資者認購事項」，連同Suncool認購事項統稱為「認購事項」），以認購價每股2.10港元向六名獨立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36,000,000股本公司之新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完成合共36,000,000股股份的認購事項，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5.6百萬港元，而扣除本公司應付之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即總所得款項總額扣除相關開支，「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4.7百萬港元。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五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三日之通函。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之該等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獲中節能(余姚)低碳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中節能余姚」）知會，向本集團出租作冷藏管生產廠房的廠房（「租賃廠房」）之興建工程有所延誤，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竣工，故此本集團太陽能業務之發展預期將會延長。因此，董事會認為，由於延遲展開租賃廠房之營運，故預付開支（包括廠房租金、租賃物業裝修及其他相關一般營運開支）並不重大。故此，董事會擬更改所得款項用途，以及將部分擬用作發展太陽能業務的所得款項撥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該等情況下，所得款項淨額之原定金額分配、經修訂所得款項淨額之金額分配以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之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原定金額分配 (概約) 千港元	經修訂 金額分配 (概約)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動用之金額 (概約) 千港元	經修訂金額 分配後之餘額 (概約) 千港元
償還股東貸款	7,600	7,600	7,600	-
發展太陽能業務	50,000	40,000	11,000 (附註1)	29,000 (附註3)
一般營運資金	17,100	27,100	19,000 (附註2)	8,100 (附註4)
	<u>74,700</u>	<u>74,700</u>	<u>37,600</u>	<u>37,100</u>

附註1：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約11百萬港元已用於發展中國的太陽能業務，包括約4百萬港元用於廠房租賃按金、約1百萬港元用於購置固定資產、約2百萬港元用於員工培訓成本及根據技術協議支付予Suncool AB的技術知識傳授以及支持服務費用，以及約4百萬港元用於太陽能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

附註2：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約19百萬港元已用於本集團現有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包括約10百萬港元用於員工成本及辦公室租金以及約9百萬港元用於其他經常性營運開支。

附註3：就餘下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而言，本公司預期將約29百萬港元用於發展太陽能業務，包括約17百萬港元用於購置固定資產，包括機械、設備及裝置、約3百萬港元用於員工培訓成本及根據技術協議支付予Suncool AB的技術知識傳授以及支持服務費用、約2百萬港元用於研究及開發及約7百萬港元用於投入生產後約一年內的一般營運資金要求，包括購買存貨及其他經常性營運開支。

附註4：本公司擬將約8.1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於來年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薪金及工資、辦公室租金及其他經常性營運開支。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資本開支、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3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8,000港元)，主要用作購置固定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而經營租賃承擔為4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26名僱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5名)。本集團根據其僱員之表現及工作經驗以及當時市場水平釐定薪酬。本集團給予僱員具競爭力之薪金，並會參考本集團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派發花紅。

本集團亦於需要時向僱員提供內部培訓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以及為香港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公司供款及為中國僱員向法定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公司供款。

外匯波動及對沖

目前，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因而毋須面對重大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匯率之波動情況，董事認為本集團目前所面臨之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維持在極低水平。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並無訂立用作對沖會計關係之遠期外幣合約(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應用有關原則，並遵守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如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6.7條及第E.1.2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以公正態度瞭解本公司股東之見解。基於其他事務及工作承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董事會主席吳浩先生必須處理事先安排的有關業務，故此吳先生未有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永源先生擔任大會之主席，以確保與股東在會上保持有效溝通。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章程文件

根據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經修訂及重列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已獲股東批准並予以採納，以因應本公司名稱之變動更新大綱，並對細則作出多項修訂，以達致管理目的，並符合自採納細則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若干修訂。

有關大綱及細則之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之通函。經修訂及重列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及獨立外聘核數師之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守則之守則條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胡志強先生、香志恒先生及郭佩霞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獲委任，以審閱中期財務資料。根據彼等之審閱，彼等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須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浩先生、胡楊俊先生、胡翼時先生、陳永源先生及鄺慧敏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維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胡志強先生、香志恒先生及郭佩霞女士。